

## 新北市政府員工借用宿舍切結書

具切結人 \_\_\_\_\_ 茲因向 \_\_\_\_\_ 申借

- 主管職務  
 多房間職務 宿舍，特立切結  
 單房間職務

- 本人、配偶均未受政府補助購建住宅及承購公教住宅  
 配偶、隨居任所之扶養親屬未於其他機關（構）借用首長宿舍或職務宿舍

，若匿報不實，應立即交還所申借宿舍，特立切結書為憑。

（申請人）

具結人

（簽名蓋章）

身分證字號：

服務機關：

中 華 民 國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